

(A 类)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中市监函〔2023〕207号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 第132420号提案答复的函

江海燕等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建设进口药材公共仓储及配套物流服务的建议》（提案第132420号）收悉，经综合市商务局，中山海关，中山港海关，火炬开发区（民众街道），翠亨新区（南朗街道），小榄镇，黄圃镇，神湾镇意见，现答复如下：

该提案详述了建设中山药品进口口岸的重要作用，通过分析中山港药品进口口岸开通以来的药品进口情况，指出该口岸目前药品的进口量与口岸区位优势不相符合且具有提升潜力。同时，提案也指出中山港药品进口口岸目前存在的困点，针对性提出了三点工作建议，为我市抢抓“双区”建设历史机遇，充分发挥药品进口口岸作用，打造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医药物流高地，推动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指导。

一、关于深度调研，摸清需求的建议

吸收采纳。

药品进口口岸获批后，我局迅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

署，全力推进药品进口口岸建设各项工作。其中，深入企业走访调研，摸清药企进口药品需求是其中一项重要工作。2022年2月，我局联合火炬开发区等单位对我市药品进口情况进行全面摸底调研，向有进口需求或意向的企业发出《药品进口需求统计表》，收集本土企业2022年药品进口需求及计划，为口岸正式启用提前做好准备。2023年2月，我局联合中山港海关走访了安士制药、山德士制药、金城金素制药、健禾公司等具有药品进口需求的本地企业，倾听企业心声，了解企业从中山港进口药品存在的难点堵点。对企业在走访中提出的问题，我局当场进行了解答，未能当场解答的，指定专人跟进研究后答复。口岸启用至今一年，已吸引10余家企业从我市进口药品。下一步，我局将抢抓“双区”建设重大历史机遇，继续做好每一宗药品进口备案业务、每一宗咨询，与省药品检验所、中山港海关、市投促局、相关药品进口单位保持沟通顺畅，争取吸引更多的企业从中山港进口药品。

目前，我局已牵头建立了促进中山市药品进口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联席会议单位包括省药品检验所、中山港海关、中山海关、火炬开发区管委会、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6个部门。主要职责为：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药品进口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并推进实施药品进口工作的重大政策、措施；加强部门协作，统筹协调药品进口工作中的重大事项，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协调解决企业进口药品遇到的难点痛点堵点问题，及时为企业排忧解难。火炬开发区也成立了推动药品进口工作领导小组，由区分管领导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若干小组，由其中的产业企业支持组专责负责做好药品进口相关政

策的宣贯等工作。

二、关于建立中山进口药品集中检验区的建议

吸收采纳。

建立进口药品集中仓储区能解决企业的存储需求，有效提升中山港口岸的吸引力。我局与相关部门多次研究分析，生物医药较集中的区域较为适宜建设进口药品集中仓储区。例如位于开发区中山保税物流中心是经批准经营的海关集中监管场所，软硬件建设较为成熟，允许多家企业进入并从事保税仓储物流业务，具备可对所存进口货物开展流通性加工、保税研发、转口贸易和国际中转、口岸和出口退税、仓储及物流服务等功能，对生物医药企业非常有吸引力，但是，保税物流中心尚未纳入药品进口口岸，目前我局正在争取上级部门的支持，申请将中山保税物流中心纳入药品进口口岸。另外，翠亨新区的华南现代中医城条件也相对成熟。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与相关部门联手共建，筹划在中山保税物流中心等区域建立进口药品集中仓储区，充分发挥我市药品进口口岸作用，为我市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增添新助力。

三、关于加快建立药品运输配套服务体系的建议

吸收采纳。

2022年，我局推动出台《中山市促进药品进口口岸发展20条》，从支持生物医药项目落地、支持生物医药企业做大做强、支持企业扩大药品进口等全方位扶持。火炬开发区于2023年3月以区管委会名义出台了《中山火炬开发区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扶持办法》（中开管〔2023〕19号）（有效期3年），对新引入我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药品经营、流通企业，实缴注册资本不低

于1000万元的，自落户之日起两年内累计实现不低于500万美元的药品进口业务后，给予项目注册落户2年内实缴注册资本10%的落户支持，最高不超过500万元。黄圃镇已引进维龙、京东等现代化仓储物流项目，下一步，将联合相关职能部门，牵线搭桥帮助从中山港口岸进口药材的外地企业与维龙、京东等物流仓库联动对接，将进口药材仓储业务留在本市。南朗街道办事处将联合相关单位，共同推动国药控股中山有限公司有效融入市进口药品运输配套服务体系，促进药材仓储、运输物流的规模化、集约化、现代化。神湾港与某外地药品进口企业签订了框架协议，在提高相关转运输效率等方面达成合作意向。按照协议，该企业进出口货物可以直接全程订舱从神湾港进出口，减少办理在港转运手续，形成“口岸、仓储、企业”联动对接局面。接下来，我局将继续联合相关部门、相关镇区联动对接，初步建立起我市药品进口仓储、运输服务体系。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你们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支持。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6月29日



(联系人及电话：黄玲，88166036)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商务局，中山海关，中山港海关，火炬开发区（民众街道），翠亨新区（南朗街道），小榄镇，黄圃镇，神湾镇。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6月29日印发
